

证券代码：838391

证券简称：菲鹏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6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(未经审计),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,公司股本总额为 50,446,880 股,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 82,335,259.49 元人民币。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和现金流情况,并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,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拟定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: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,446,88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人民币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,178,752 元人民币,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(北京分公司)确认结果为准。本次分红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以上分配利润共计 20,178,752 元人民币，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62,156,507.49 元人民币。

二、审议与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2 日